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度财务报告

2022 年 1 月

目 录

一、财务情况说明	第 2 页
二、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三、业务活动表	第 6 页
四、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五、财务报表附注	第 9 页

一、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财务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登记证号为鄂基证字第 31 号，组织机构代码为 50358993-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20000503589937P。2009 年 12 月 24 日经湖北省民政厅批准颁发了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法定代表人：栾永玉。业务主管单位：湖北省教育厅。类型：非公募。原始基金：贰佰万元整。业务范围：支持教师进修科研，资助奖励学生，支持校园建设及学校其它公益事业。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南湖大道 182 号。

二、财务状况

1、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02,671,322.85 元，其中：货币资金 90,390,972.85 元，其他应收款 1,993,750.00 元，存货 371,400.00 元，长期流动资产 1,915,200.00 元，长期债权投资 8,000,000.00 元。

2、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负债 440.00 元。

3、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102,670,882.85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100,221,409.50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2,449,473.35 元。

4、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度收入 7,934,784.44 元，其中：捐赠收入 7,794,912.75 元，其他收入（利息）139,871.69 元。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度支出 7,758,520.41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7,567,456.39 元，管理费用 190,064.02 元，其他费用 1,000.00 元。

5、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2021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 7,567,456.39 元，上年末净资产 102,494,618.82 元，2021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7.38%。2021 年度管理费用支出 190,064.02 元（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188,749.02 元，行政办公支出 1,315.00 元），2021 年度管理费用占当年总支出的比例为 2.45%。

二、2021 年度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资 产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92,759,718.82	90,390,972.85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账款		
应收账款			预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993,750.00	其他应付款		
存货		371,400.00	应交税金	180,300.00	440.00
待摊费用			其它应交款		
其他流动资产	1,915,200.00	1,915,200.00	应付工资		
预付账款			预提费用		
流动资产合计	94,674,918.82	94,671,322.85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80,300.00	440.0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8,000,000.00	8,000,000.00	长期负债：		
长期投资合计	8,000,000.00	8,000,000.00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长期负债合计		
减：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180,300.00	440.00
固定资产合计	0.00	0.0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 产	4,743,826.50	2,449,473.35
无形资产			其中：原始基 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受托代理资产：			累积收支结	2,743,826.50	449,473.35

			余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97,750,792.32	100,221,409.50
			净资产合计	102,494,618.82	102,670,882.85
资产总计	102,674,918.82	102,671,322.85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2,674,918.82	102,671,322.85

三、2021 年度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53,491,264.55	65,622.11	53,556,886.66	7,532,828.16	262,084.59	7,794,912.75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145,072.35	201,699.28	346,771.63		139,871.69	139,871.69
收入合计	7	53,636,336.90	267,321.39	53,903,658.29	7,532,828.16	401,956.28	7,934,784.44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8	7,421,155.74	1,646,612.20	9,067,767.94	5,562,210.98	2,005,245.41	7,567,456.39
其中：慈善活动支出	9	7,421,155.74	1,646,612.20	9,067,767.94	5,562,210.98	2,005,245.41	7,567,456.39
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10						

(二) 管理费用	11		177,606.86	177,606.86		190,064.02	190,064.02
其中：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2		166,246.86	166,246.86		188,749.02	188,749.02
行政办公支出	13		11,360.00	11,360.00		1,315.00	1,315.00
其他	14						
(三) 筹资费用	15						
(四) 其他费用	16					1,000.00	1,000.00
费用合计	19	7,421,155.74	1,824,219.06	9,245,374.80	5,653,182.98	2,196,309.43	7,758,520.41
三、收支结余	20	46,215,181.16	-1,556,897.67	44,658,283.49	1,879,645.18	-1,794,353.15	176,264.03
四、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21	-10,000.00	1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五、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22	46,205,181.16	-1,546,897.67	44,658,283.49	2,470,617.18	-2,294,353.15	176,264.03

四、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5,429,762.75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139,871.69
现金流入小计	7	5,569,634.44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7,567,456.39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188,749.0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182,175.00
现金流出小计	12	7,938,380.41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2,368,745.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现金流出小计	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现金流入小计	26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现金流出小计	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2,368,745.97

五、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财务报表附注

一、基本情况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基金会）于 2009 年 12 月 24 日经湖北省民政厅批准登记。登记证号：鄂基证字第 31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420000503589937P。法定代表人：栾永玉。业务主管单位：湖北省教育厅。业务范围：支持教师进修科研，资助奖励学生，支持校园建设及学校其它公益事业。类型：非公募。原始基金数额：贰佰万元整。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南湖大道 182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会管理层对基金会持续运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基金会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运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基金会财务报表是按照持续运营假设为基础编制的。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基金会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会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基金会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会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基金会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当月1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年）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年）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基金会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基金会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本基金会的坏账确认标准：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类：本基金会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

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基金会计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基金会计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长期债权投资

本基金会计长期债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债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

(3) 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基金会计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基金会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基金会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下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基金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基金会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基金会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

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基金会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接受捐赠的非货币性资产，应当以其公允价值计算。捐赠方在向基金会捐赠时，应当提供注明捐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的证明，如果不能提供上述证明，不得向其开具公益性捐赠票据或者《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收据，不得确认为捐赠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开户行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帐面余额
现金	人民币		0.00	0.00
银行存款				
其中:①	人民币	建行财大校园支行定期	89,847,000.00	84,437,000.00
②	人民币	建行财大校园支行活期	2,477,567.02	5,494,722.77
③	人民币	中国银行武汉财大支行活期	430,787.65	454,885.93
④	人民币	外币存款	4,364.15	4,364.15
合计			92,759,718.82	90,390,972.85

2、其他应收款

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平安教育基金（留本）计提的利息		1,993,750.00
合 计		1,993,750.00

3、存货

名 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收中森集团捐口罩陆万枚 KN95		371,400.00
合 计		371,400.00

4、其他流动资产

名 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接受捐赠没有产权的房屋		1,915,200.00
合 计		1,915,200.00

5、长期债权投资

名 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	8,000,000.00	8,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6. 应交税金

名 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个人所得税	180,300.00	440.00
合 计	180,300.00	440.00

7、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成 因
1、限定性净资产	97,750,792.32	100,221,409.50	2,470,617.18	接受捐赠
2、非限定性净资产	4,743,826.50	2,449,473.35	-2,294,353.15	接受捐赠、存款利息收入
合 计	102,494,618.82	102,670,882.85	176,264.03	

注：2021年期初净资产调增 37,905.00 元系科目调整。

8、大额捐赠收入

本表列示基金会当年大额捐赠收入的捐赠单位或个人以及捐赠用途
 明细如下：

捐赠人	本年发生额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金额	用途		
屈定坤	100,000.00	梧桐树奖学金		100,000.00
泰和泰（深圳）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法学一流学科建设基金		100,000.00
浙江领航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	法学一流学科建设基金		600,000.00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法学一流学科建设基金		1,000,000.00
屈定坤、李选举、彭维湘、张虎湖北今天（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茂年奖学金		100,000.00
北京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	150,000.00	鸿儒奖学金		150,000.00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华为奖学/奖教金		200,000.00
湖北省教育基金会	200,000.00	助勤帮困		200,000.00
武汉锐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锐臻教育——会计学院 ACCA 奖学奖教金		100,000.00
湖北大信吴益格公益慈善基金会	200,000.00	大信吴益格奖助学金		200,000.00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海信奖学金		100,000.00
重庆快乐食间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乐·发展基金		100,000.00
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马应龙教育发展基金		200,000.00
湖北省宏泰华创新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	社会计算与治理实验室		500,000.00
珠海市华发公益基金会	200,000.00	华发投控股集团奖助学金		200,000.00
广东宋氏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宋氏奖助金		100,000.00
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	100,000.00	乐·发展基金		100,000.00
武汉银海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校友工作基金		300,000.00
深圳远方创新数据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0	远方创新奖学奖教金		150,000.00
合计	4,500,000.00			4,500,000.00

9、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慈善活动支出	7,567,456.39	9,067,767.94
2、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3、业务活动税金及附加		
合计	7,567,456.39	9,067,767.94

1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188,749.02	166,246.86
2. 行政办公支出	1,315.00	11,360.00

3. 行政用资产折旧（摊销）		
4. 其他		
合 计	190,064.02	177,606.86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列示本届理事会成员的姓名、工作单位、在本基金会领取报酬的理事人数、领取报酬的金额。

理事姓名	工作单位	是否领取报酬	领取金额
栾永玉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否	
闫 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否	
孙建一	深圳市平安公益基金会	否	
郭凯天	腾讯慈善公益基金会	否	
刘兆年	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	否	
王永光	星联芒果集团有限公司	否	
聂 鑫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否	
曾文涛	武汉银海置业有限公司	否	
阮世喜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督察办公室	否	
张炎林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否	
钟浙晓	浙江经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黄 柏	印度尼西亚经济特区发展有限公司	否	
李晓明	湖北人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覃展敏	南宁长江企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王晓华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否	
陈勤舫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院	否	
张永清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财政税务学院	否	
汪 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	否	
张学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	否	
王华路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否	
殷修林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	否	
林际福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	否	
梁 娜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否	
岳琴舫	湖北今天律师事务所		
吴德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郑 莹	上海喜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列示本基金会职工总数（不含支付劳务费人数）、各部门职工数

量、工资总额、人均工资（不含支付的劳务费）。

部门职工人数	工资总额	人均工资	备注
3人兼职	0.00	0.00	在校领工资
5人专职	188,749.02	47,187.26	1人在校领工资,4人全年补贴工资
合计	188,749.02	47,187.26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基金会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在计算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上年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公益支出	本年结余
非限定捐赠（含盐津县定点帮扶）	4,343,712.15	400,135.3	2,681,429.43	2,062,418.10
梧桐树奖学金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校园文化发展基金	592,949.80		142,988.00	449,961.80
茂年奖学金	200.00	100,000.00	99,996.00	204.00
鸿儒奖学金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华为奖学奖教金	10,000.00	200,000.00	100,000.00	110,000.00
紫光励学基金	1,937,092.92		212,000.00	1,725,092.92
法学院法学一流学科建设基金	10,075,207.43	1,701,470.00	1,545,000.00	10,231,677.43
高顿经济学奖励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0.00
“助勤帮困”	358,840.00	200,000.00	558,839.00	1.00
明润基金	703,952.00		135,200.00	568,752.00
浙江经发基金	1,688,473.60		147,753.59	1,540,720.01
中国平安教育基金（留本）	50,101,013.70	1,993,750.00	1,000,000.00	51,094,763.70
会计学院大信吴益格奖助学金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数字经济研究院基金-工商学院	3,000,000.00		149,943.30	2,850,056.70
海信奖学金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73,471,441.60	5,145,355.30	7,523,149.32	71,093,647.66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非限定捐赠（含盐津县定点帮扶）	项目	2,681,429.43	35.43%	捐赠项目

梧桐树奖学金	学生	100,000.00	1.31%	奖学金
校园文化发展基金	学校	142,988.00	1.87%	文化发展基金
茂年奖学金	学生	99,996.00	1.31%	奖学金
鸿儒奖学金	学生	150,000.00	1.96%	奖学金
华为奖学奖教金	学生	100,000.00	1.31%	奖学奖教金
紫光励学基金	学生	212,000.00	2.77%	奖学金
法学院法学一流学科建设基金	学院	1,545,000.00	20.17%	学科建设
高顿经济学奖励基金	学生	200,000.00	2.61%	学科建设
“助勤帮困”	学生	558,839.00	7.30%	助学金
明润基金	学生	135,200.00	1.77%	奖励基金
浙江经发基金	学院	147,753.59	1.93%	学科建设
中国平安教育基金（留本）	师生	1,000,000.00	13.06%	奖励师生、学科建设
会计学院大信吴益格奖助学金	学生	200,000.00	2.61%	奖助学金
数字经济研究院基金-工商学院	学院	149,943.30	1.96%	学科建设
海信奖学金	学生	100,000.00	1.31%	奖学金
合计		7,523,149.32	98.68%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基金会的关系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吴汉东	基金会发起人
武汉银海置业有限公司	曾文涛	发起人
湖北人信地产有限公司	李晓明	发起人

本基金会无关联方交易。

九、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名称	来源	时间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用途	备注
1.								
2.								
合计								

注：基金会未购置固定资产。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会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